

债券代码：112479.SZ

债券简称：16珠海债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6珠海债，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3 日披露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发行人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九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为：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 年度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9,231,543.54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923,154.35 元，扣除向股东分配 2018 年度现金红利 39,476,434.23 元后，加上年初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399,574,762.30 元，2019 年度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77,406,717.26 元。

经发行人董事会研究决定，发行人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最新总股本 930,424,89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派股利人民币 0.5 元（含税），共计股利人民币 46,521,244.75 元，占发行人 2019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0.96%，剩余未分配利润 330,885,472.51 元留存下一年。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就上述事项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0日